

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暨减持股份数量过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17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董事减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54），对股东李志卿先生减持计划进行了预披露。李志卿先生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390,000股，暨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1901%。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李志卿先生发来的《股东减持公司股份进展告知函》，其减持公司股份数量较其预披露减持计划数量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减持情况说明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李志卿	集合竞价交易	2020/7/14	12.26	59,900	0.0292%
		2020/7/21	11.77	3,800	0.0019%
		2020/7/22	11.83	40,000	0.0195%
		2020/7/28	11.88	91,400	0.0446%
合计				195,100	0.0951%

上述减持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及该等股份上市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二）、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李志卿	合计持有股份	1,568,313	0.7645%	1,373,213	0.669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92,078	0.1911%	196,978	0.096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176,235	0.5734%	1,176,235	0.5734%

二、其他说明

1、在减持计划期间，李志卿先生严格遵守了《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况。

2、李志卿先生此次减持股份情况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截至本公告日，上述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3、李志卿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李志卿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李志卿先生签署的《股东减持公司股份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07月29日